

嶺東科技大學 推廣教育部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

「公務人員轉技藝職系20學分班」開班課程規劃

一、課程特色：辦理公務人員專長轉換訓練，培養公務人員多元知能，針對矯正機關人員銓敘技藝職系需求設計基礎學科課程。考量學員來自各縣市，本課程以遠距教學為主，並安排一堂面授課程，兼顧學習便利性與互動效果，協助公務人員在職進修，輕鬆取得學分，成功轉職開創職涯新方向。

二、上課地點：嶺東科技大學 厚德樓

三、學分科目：共 20 學分

四、學分費用：共新台幣 31,720 元整(含場地費、冷氣費、學雜費)

五、上課期間：114年9月13日 至 115年1月11日(每週六、日 8:10-17:05)

六、上課方式：以遠距教學為主，第一周為實體面授。

七、適合對象：

(一) 現職公務人員，計劃轉任矯正機關技藝職系者。

(二) 希望透過專長轉換訓練，提升多元知能的在職公務人員。

(三) 有意取得矯正機關技藝職系基礎學科學分的進修者。

(四) 想兼顧工作與學習，並為職涯發展尋求新方向的學員。

八、課程修課規劃：

學年度	主修科目	學分數	教師
114 (一)	設計美學	2學分	蕭淑乙 老師
114 (一)	基本設計	3學分	蕭淑乙 老師
114 (一)	產品設計(一)	3學分	黃松智 老師
114 (一)	電腦輔助產品設計(一)	3學分	陳俊興 老師
114 (一)	平面電腦繪圖	3學分	簡瑞勳 老師
114 (一)	繪畫	3學分	黃庭超 老師
114 (一)	圖學	3學分	黃俊賀 老師

九、成績考評與核發學分證明書：

- (一) 成績考評：由授課老師訂立合適之考評方式，包含出席率，以期末總成績60分為成績及格標準。
- (二) 核發學分證明書：經授課教師評量成績及格，由校方印製並以郵局掛號郵件寄出。

十、報名方式：

- (一) 寄送報名表與相關資料至 408台中市南屯區嶺東路1號(嶺東科技大學推廣教育部) 收
- (二) 線上填報請至嶺東科大推廣教育部官網
(<https://forms.gle/2Fs5tVJFca24WCEu6>)或掃QR Code。



十一、注意事項：

- (一) 群組連結於報名表單內，請務必加入Line群組以接收繳費資訊及教學連結。
- (二) 本班招收限額 40 名，依報名順序錄取名額。
- (三) 退費規定：依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第17條辦理。
- (四) 課程內容及時間等，本校保留調整變更之權利。

十二、嶺東科技大學推廣教育部 聯絡方式：

服務專線：04-23895637 黃老師

傳真：04-23829107

服務信箱：ltuceo@teamail.ltu.edu.tw

附表

嶺東科技大學114學年度第一學期推廣教育 技藝職系20學分班 學員報名表

學分班學號： 班別：嶺東推廣教育部技藝職系20學分班 報名序號：
學員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現場報名 ☐通訊報名 (收件日期： 年 月 日)

姓 名											性 別	☐ 男 ☐ 女	血 型		型	黏貼照片一張									
身分證字號											生 日	年 月 日出生				請貼1吋脫帽半身照片一張，另浮貼一張照片。背面填寫姓名。									
聯 絡 電 話	(住)	()										行動電話：													
	(公)	()										E-mail：													
聯 絡 地 址 ☐ ☐ ☐																									
服 務 機 構											職 稱						關 係								
緊 急 聯 絡 人											電 話		家用 行動												
最 高 學 歷 (力)											校 名：				科 系：				年 月 畢/肄業						
選 讀 系											選 讀 科 目				學 分 數		上 課 時 間 (請 勿 衝 堂)								
											設計美學				2		星期 ， 第 節								
											基本設計				3		星期 ， 第 節								
											產品設計(一)				3		星期 ， 第 節								
											電腦附註產品設計(一)				3		星期 ， 第 節								
											平面電腦繪圖				3		星期 ， 第 節								
											繪畫				3		星期 ， 第 節								
											圖學				3		星期 ， 第 節								
小 計											共選讀學分班 <u>7</u> 科目 <u>20</u> 學分				註：依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規定，學士、副學士學分班每學期最多累計選讀18學分。										
學 雜 費 明 細											☐ 商業類1,339元×__學分+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1,220元=____元。 ☐ 工業類1,443元×__學分+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1,220元=____元。 ☒ 技藝職系20學分班1,525元×20學分+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1,220元= <u>31,720</u> 元。 ☐ 民俗調理業傳統整復推拿3,000元×__學分+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1,220元=____元。														
總 計											新臺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 (元)														

一、本報名表資料均為屬實，若資料不實、報名已超額或字跡模糊無法辨識時，學校得拒絕本人之報名申請。
二、本人已仔細閱讀招生簡章內容，並已符合嶺東科技大學推廣教育學分班之報名資格，瞭解學校以報名證件是否齊備及完成註冊繳費程序者優先錄取，以及報名繳費後不得任意申請退選及退費之規定。
三、本報名表所蒐集個人資料，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僅針對本項招生之目的進行蒐集、處理及利用，不做其他用途。報名資訊來源：_____

☐ 學歷(力)證明影本	☐ 舊學員	☐ 回郵信封
☐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1吋照片2張(1張貼牢報名表，1張浮貼)	
學員簽名：		

承 辦 人		推 廣 教 育 部 主 任		敬 會 系 主 任/所 長	
-------	--	------------------	--	------------------	--

※推廣教育部洽詢電話：04-23895637 傳真：04-23829107 ※E-mail：ltuceo@teamail.ltu.edu.tw